



## 執事的靈性生活

經文：路4:16-44

引言：

執事是教會的屬靈領袖，所以在辦理教會的事務之外，靈性生活更是重要。執事在靈性生活上要作信徒的模樣。靈性生活是具體的，茲列幾樣如下：

### 一．聚會的生活(4:16)

耶穌照平常的規矩進會堂。即盡所能參加一切聚會：主日崇拜，家庭禮拜，及各種聚會。

### 二．讀經的生活(4:16)

這是自律的生活。每日規定讀經，然後將聖經真理實行在生活上。

### 三．行道的生活(4:17-19)

耶穌念聖經知道這經是對祂而說的，祂也實行這聖經。所以執事當實行聖經的道，即神的命令。

### 四．講經的生活(4:21-27)

把所念的聖經講給別人聽。對家人，兒女和朋友，講解聖經。把聖經上的故事，講出屬靈的教訓，叫人明白聖經。

### 五．救助人的生活(4:31-41)

醫病，解除人的痛苦。

### 六．禱告的生活(4:42; 參可1:35)

天亮之前去禱告。養成禱告的習慣，從禱告支取力量過日子，去工作。

### 七．順服神命令的生活(4:43-44)

到處去傳福音。甚麼時候神叫祂留下就留下，叫祂去就去。去留的決定在乎神，而不在于人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